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晓红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了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号),董晓红因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董 晓红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96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4510%。其 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 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 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公司干近日收到董晓红的《股份减持实施情况告知函》, 获悉其股份减持计划减持 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实施 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1、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现总股本比例(%)
董晓红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7月15日至2022年7月19日	21.84	510, 000	0. 24%
		510,000	0. 24%		

董晓红本次减持的股份,系公司首发前取得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 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減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例
董晓红	合计持有股份	3, 851, 392	1.81%	3, 341, 392	1. 5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962, 848	0. 45%	452, 848	0. 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 888, 544	1. 36%	2, 888, 544	1. 36%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董晓红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 2、董晓红本次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实际减持情况符合此 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司将持续关注董晓红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
- 3、董晓红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将督促董晓红按照相关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及时通知公司有关进展情况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董晓红出具的《股份减持实施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